

八、最后一天

(马太福音26章45节-27章66节及其它平行章节)

序言。——有些时候我们会觉得在生命的代价方面夸大了耶稣之死。可能的确如此。而且,只是简单机械地思考这件事,就无法将十字架看作父的爱与耶稣的生命二者的顶点。然而它也暗示着,《圣经》中再没有其他任何日子里的行为像这样被详细地叙述。况且,如果全面记载耶稣整个生活的话,需要填满400卷书,像整部《新约》那样多。

1. 背叛。——耶稣祈祷的时候,他的三个门徒却在外面安睡。但是犹大没有休息,他马不停蹄的完善着自己的计划。当耶稣结束祈愿回到门徒那里,犹大带着一队士兵,手里拿着武器和火把,闯进花园。那些人并不认识耶稣,但也不碍事,因为犹大会给他们信号。他径直走到耶稣面前,说:“请拉比安。”然后于他亲嘴。那些佣兵看到这位著名的加利利先知难免心生畏惧,不由得后退几步;但最后还算拾回勇气,抓住耶稣,将他绑起来带走了。此时彼得忍无可忍,拔刀砍去,没想到砍偏了,只削下大祭司仆人的一只耳朵。不过对于刀剑而言,无论是朋友的还是仇敌的,都不需要,也没有用。如果他愿意动用自己的力量,那些所谓的敌人就毫无办法;同时朋友的援助既不会对他的已定目标产生好处,也难以消除犹太人的憎恨。于是,神圣的爱和凶暴的憎恨,上帝的崇高意志和人类的卑劣目的,都在十字架上碰撞、混合。

2. 受审。——罗马人已经离开犹太地,留下所有这些被征服的人,也留给了他们极大的自由。只要他们维持和平并且付足税纳,就可以以自己的方式来处理当地事务。只是当他们的会堂认定一个人需判死刑的时候,就要将其移交给有死刑执行权的罗马法院。因此,耶稣将面对两个不同阶段的审判:犹太人的审判,又称会堂审判;以及罗马的审判,即民事审判。同时,每个审判又分为三个步骤。

a. 犹太人审判:公会审判。——(1)第一步是由亚那预审。亚那在多年前曾任大祭司,即便现在仍被犹大人视为“权力上的大祭司”。他相当年迈,而且颇具影响力。少量的提问过后,亚那将耶稣送给该亚法;此时耶稣还没有受到那残酷的人身攻击。(2)第二步由该亚法执行,这一步更加重要。该亚法是亚那的女婿,目前的大祭司,同时兼任公会主席。在日出之前举行任何会议对公会而言都是违法的;可是裁决违法与否的权力在领袖手中,同时他也希望在民众起床前就把耶稣“办”了。然而,要给他套上一幅实在的罪名也相当困难。有一些人作假见证指控他,却总得不着实据。耶稣本人也保持着高贵的沉默。起诉处在崩溃边缘,直到该亚法决定逼他自己认罪:“你是不是神的儿子基督不是?”²耶稣之前一直保持着沉默,但面对这个问题,他没法再沉默:

[1]《马太福音》第26章第49节;同可参见《马可福音》第22章第47节。

[2]《马可福音》第14章第61节;同可参见《马太福音》第26章第63节、《路加福音》第22章第67节。

“你说的是”。³“亵渎神明！”该亚法立刻咆哮道。“他是该死的。”⁴心怀敌意的陪审员马上附和。耶稣被正式拘捕时午夜刚过不久，距日出召开公会全体会议还有一段时间，他们就将其用来残忍地嘲弄这名不作反抗的囚犯。(3)第三步的全体会议只是走个形式，将之前已经做好的决定进行批准。

这个早期阶段某些时刻也是彼得的堕落期。开始，他和约翰一起，蹑步跟在主的身边，观察事态的发展。这举动相当冒险。但彼得最终还是向恐怖威胁屈服了，当被一个又一个人轻蔑地指称是名加利利人时，他竟三次不认主，甚至不惜诅咒发誓地加以否认。这可怜的彼得！但是他还没有彻底地迷失。公鸡的报晓令他回忆起耶稣的预言和自己骄傲的自夸，不禁在穿越该亚法宫殿的庭院时，满面愁容，哑口无言——他那善良的一面已被唤醒：“他就出去痛哭”。⁵

在另一方面，一场更为可悲也更加可怕的戏剧正在上演。那时，犹大也在密切注视着事态的进展。最初，他大概希望耶稣能自己挣脱捆绑，或是表明自己的荣耀，这样，就没有人能伤害主，他还能得到三十块钱币。但是三步犹太审判已经结束，耶稣也被判处死刑，就等着彼拉多批准了。因此，犹大开始懊悔。那三十块银钱像是在他的灵魂里燃烧一样。于是，他跑到长老们的面前，抛下那些钱，说：“我卖了无辜之人的血是有罪了”。⁶他们却无情的回答：“那与我们有什么相干？你自己承当吧。”叛徒总是被利用他的那些人轻蔑地看作一件工具。犹大只得出去吊死了（马太福音27章5节；使徒行传1章第18、19节）。他那时为什么没有去跪伏到耶稣的脚前，祈求他宽恕的祝福？懊悔不等于悔改，犹大是一个；彼得又是一个。

b. 罗马的审讯：民事审讯。——这里也分为三个步骤。(1)由彼拉多审判。他的第一个问题是：“什么罪名？”犹太人给他安插了渎神的罪名，将他判处极刑，但这个在罗马法庭面前并不成立。他们为了得到彼拉多的死刑宣判，先是试图给耶稣加上莫须有的罪行，但是出于罗马的正义感，彼拉多坚决要求直接证据。“我们见这人诱惑国民，禁止纳税给凯撒，并说自己是基督、是王”。⁷首先，这是句谎话。而且很快，彼拉多就发现耶稣并未就他的王权发表任何有政治威胁的言论，他满足于这种情况，于是宣判无罪。但是那些长老不肯就此善罢甘休，并提出第四项指控：耶稣在从加利利到耶路撒冷的途中，不

断煽动起骚乱。彼拉多陷入两难之中，他既不愿给一个清白的人判刑，又害怕冒犯犹太人。但是他从那项指控中抓住了一个词：加利利。那里是希律的地盘，对方和自己当前关系紧张。这是一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，可以向希律表示友好，还能治愈世仇，同时解除目前这种不愉快的危险局面。因此彼拉多决定，把耶稣送给希律。(2)由希律审判。希律之前曾经急于想要见到耶稣，希望能目睹一些神迹。但是耶稣只按照自己的原则办事，绝不对牛弹琴，把希律的全部问询都当成耳旁风。结果只能是第二次的嘲弄：希律被完全挫败后，和他那暴戾的军人给耶稣套上旧的华丽服装，然后送还彼拉多。(3)再次接受彼拉多的审判。大约这个时候，平民们开始大声要求释放一名囚犯给他们，这是逾越节里每年一度的恩赐。彼拉多立刻提意释放耶稣。但是那些祭祀们正忙给众人洗脑，迫使他们将骑行在凯旋队伍首位进城的耶稣，和那被公会判处死刑、只等彼拉多裁决执行的耶稣看作两人。于是他们高喊：“不要这人，要巴拉巴！”这巴拉巴是个强盗。⁸彼拉多又同暴民和自己良心斗争了一会儿，就屈服了，命令将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。而就在这短暂的时间里，他的士兵都不忘进一步取笑耶稣，给他穿上一件紫袍，将他的手中塞上根芦子，再给他戴上顶荆棘编制的粗糙冠冕。

就这样，六重审讯结束了。背叛、伪善、怯懦、自保政策、野蛮与残忍，这些都与耶稣那无上的男子气概形成永恒的对立。即使在当时当地，穿着好笑的紫色戏袍，面对暴民的嘲笑和侮辱，与任何所谓的国王——坐在希律宝座上的或是头戴凯撒冠冕的——相比，他都拥有一千倍的王者风范。

3. 十字架刑罚。——*a. 时间和地点。*——将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的指令下达时，约为上午9点。耶稣在城外（希伯来书13章12节）一处用希伯来语称为各各地的地方

[3]《马可福音》第14章第62节；同可参见《马太福音》第26章第64节。

[4]《马太福音》第26章第66节；同可参见《马可福音》第14章第64节。

[5]《马太福音》第26章第75节。

[6]《马太福音》第27章第4节。

[7]《路加福音》第23章第2节。

[8]《约翰福音》第18章第40节；同可参见《马太福音》第27章第20节、《马可福音》第15章第11节、《路加福音》第23章第18节。

受刑，那里用希腊语说是“Craniion”，在拉丁文中叫“Calverium”或者“Calvary”——都是髑髅地的意思。可能因城市西北方一座头颅形的圆丘得名。

b. 受刑途中。——一开始，耶稣背着十字架前行；但是在达到各各地之前，解差们抓住一名年轻的古利奈人，让他来背十字架。大概是因为那重量远远超出耶稣的负载，况且夜晚的守夜和白日的折磨已经令他筋疲力尽。即便在如此的黑暗时刻，依然有人站出来为耶稣的命运而痛哭。终于，他的嘴唇，在侮辱下沉默许久的嘴唇，在怜悯中突然打开了；不是为了自己，而是为了那些在耶路撒冷即将到来的毁灭中要被击倒的人们。

c. 在十字架上。——两个劫匪被带来和他同时处死。“十字架钉刑”是罗马用来惩治最恶劣的罪犯的方式。耶路撒冷的妇女在这种场合，出于同情，都会准备好用来麻醉的水。现在他们也拿到这种药品，但是耶稣拒绝遮掩自己的才能，哪怕是为了缓和痛苦。

d. 十字架上的七句话。——耶稣在十字架上说了7句话：(1)其中第一句是说给当时的社会。先是身体被钉上十字架，接着十字架也被粗鲁地插入底座。“父亲，赦免他们！因为他们所作的，他们不晓得”。⁹他想赦免的是那些不久后坐在地上拈阄分他衣服的无知士兵。彼拉多已经将指控写在受刑者的牌子上，对于耶稣，则是用希伯来语、希腊语和拉丁语分别写着：“犹太人的王，拿撒勒人耶稣”。¹⁰彼拉多这样做是想嘲弄犹太人，他们也感觉到了，就向其抗议，只是毫无效果。(2)耶稣的母亲和另外两个马利亚在十字架附近和约翰站在一起。耶稣对母亲和约翰说了第二句话：“母亲，看你的儿子；看你的母亲！”¹¹他在这个时候还是惦记着别人，而不是自己。(3)接下来，就是得势者令人作呕的表演，对弱者发泄淤积已久的恨意。那些大祭司、文士、统治者，以及部族长老们这群鸟合之众聚集在一起，开始发挥他们嘲笑的本领：“他救了别人，不能救自己”。¹²但他们忽视了一个事实：如果他要救别人，又怎能救自己？甚至连十字架上绑着的贼，这些可怜的家伙，都参与打趣。他们最初两个一起嘲笑，后来其中一个开始觉得可惜，进而悔恨自己的无知，转向十字架的中心祷告：“你得国降临时，求你记念我！”¹³耶稣自始至终对自己的称号和使命保持着忠诚，此时他在十字架上说了第三句话：“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”。¹⁴(4)然后，从12点到3点，只有三个小时的黑暗和寂静。到了夜晚的牺牲时分，从那张忍耐已久的嘴中，爆出第一句、也是最后一句的抱怨，这句话发自十

字架之上，击破黑暗直抵云霄，是句令世人不解的话语：“我的神，我的神！为什么离弃我？”¹⁵紧接着又说：(5)“我渴了！”¹⁶同样，这话是第一句、也是最后一句说到自身肉体上的痛楚。敬畏令冷酷的心也变得柔和，耶稣得到了一杯冷醋。他再次讲话：(6)“成了！”¹⁷确实成了，不仅是结束，那最高贵的生命也与世长辞；完成了，人类得救赎的工已经完成了；成了，比族长们和先知所能想象的更崇高，比旧的圣约里的模型、符号和预言更卓越！(7)最后，他垂下了头，如释重负地说出第七句、也是最后一句在十字架上的话语：“父啊，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！”¹⁸

e. 圣约旧版的结束。——此刻，伴随着耶稣绝命时的呼喊，大地也在颤抖。圣殿的幔子从当中裂为两半；而耶稣的十字架，也标志着旧版旧约的终结（哥罗西书2章14节）。人们对此充满敬畏，甚至连罗马的百夫长也不得不说：“这真是神的儿子了！”¹⁹

4. 埋葬。——耶稣在十字架上受钉刑的第二天便是安息日，而且是个大日。犹太人可以犯谋杀，但是却不能玷污这神圣的安息日。因此，日落后，他的尸体仍然高悬在十字架上。那时的规矩，要把猝死之人的腿打坏，以免他们诈死逃跑；但是耶稣真的死了，实在地挂在那里，如同士兵枪扎的伤口中流出的血凝固在身上一样的实在。两段预言也在不知不觉中成为了现实（诗篇34章20节；22章16、17节）。后来，耶稣的遗体被交付给他的两个门徒——尼哥底母和亚利马太人约瑟，后者带着挚爱将其葬在约瑟的新坟里。最后，按照那些畏惧的犹太人的要求，巡抚在那里贴了封条，并派士兵守卫。

[9]《路加福音》第23章第34节。

[10]《约翰福音》第19章第19节；同可参见《马太福音》第27章第37节、《马可福音》第15章第26节、《路加福音》第23章第38节。

[11]《约翰福音》第19章第26、27节。

[12]《马太福音》第27章第42节；《马可福音》第15章第31节；《路加福音》第23章第35节。

[13]《路加福音》第23章第42节。

[14]《路加福音》第23章第43节。

[15]《马太福音》第27章第46节；《马可福音》第14章第34节。

[16]《约翰福音》第19章第28节。

[17]《约翰福音》第19章第30节。

[18]《路加福音》第23章第46节。

[19]《马太福音》第27章第54节；《马可福音》第15章第39节。

=====

Studies of Biblical Literature © 2005, 2006 by Truth For Today Publications.